

“10·30”小车疯狂撞人事件有新进展 警方认定肇事者为精神病患者

□记者 戴伟龙

今年10月30日傍晚,市区发生一起重大交通事故,1辆私家车在江北育才路繁景花园附近路段疯狂撞人,造成1死4伤(本报10月31日曾做过报道),肇事者潘某因涉嫌刑事犯罪被江北警方刑事拘留。昨天,这一事件有了新的进展,记者从江北警方获悉,经鉴定,事发时潘某有精神障碍,无刑事责任能力,故依法免于追究其刑事责任。

小汽车连续撞倒多人

10月30日傍晚,正值交通晚高峰,江北育才路上车辆行人拥挤。17点22分,一辆原先停在人行道上的银灰色大众高尔夫轿车在从人行道开下来进入车道时,撞到了一位骑自行车的女子。

接下来的一幕,让众多目击者始料未及,肇事轿车不但没有马上停下来,反而离开了现场,在过了红绿灯后,加速逆行开到了对向的车道上,又接连撞上了4位骑车人。有目击者陈述,当时肇事车辆车速至少有70码,就像推土机一样,迎面撞向行人,直到肇事轿车左转撞上了路边的大树,这才停了下来。肇事轿车撞树后,脸色发白的肇事司机就一直坐在车内,直到交警赶到,才把他从车里拉出来。此起事件共有5位行人被撞,事后现场勘测表明,从第一个到第五个人被撞,足足有150米之远。

随后,救护车赶到,把5位伤者送到了医院。其中1位57岁的女子送到时已经死亡,其余4位伤者经抢救均脱离了生命危险。

当天晚上,江北交警通过官方微博发

布消息称,本地籍驾驶员潘某已被控制,事故原因正在调查之中。据记者了解,肇事者潘某被江北警方以涉嫌危害公共安全刑事拘留。

肇事者无刑事责任能力

肇事者潘某系宁大附属医院耳鼻喉科主任医师,他到底为什么会做出如此疯狂的举动,对此伤亡者的家人和社会各界均十分关注,社会上一时流传着多种说法。有人说,潘某是得了绝症,因为厌世才做出如此举动的;也有人说他可能是喝醉了酒或者吸食过毒品,还有人说他当时是精神病发作了。

据了解,事件发生后,江北警方对肇事者潘某进行了精神病司法鉴定。12月17日,几位伤者和死者家属均接到了江北公安分局的一份关于对潘某的医学鉴定意见通知书。这份通知书称,鉴定结论显示,潘某有精神障碍,属于无刑事责任能力人,故免于追究其刑事责任。12月18日,江北警方据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十五条之规定决定撤销此案。这就意味着潘某的刑事调查已经结束,他将不用接受刑事处罚。

据记者了解,江北警方在对潘某进行有无精神障碍和刑事责任能力评定时,聘请了上海精神卫生中心的郑瞻培教授等有关专家。专家鉴定的结果是,潘某系脑血管病所致精神障碍,属于无刑事责任能力。至于是否应该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记者请教了相关律师。律师的回答是,潘某应该承担全部民事责任。在其无法履行民事赔偿能力时,应由他的法定监护人承担。赔偿可以由双方协商,也可以通过法院诉讼解决。



暴风雪除雪车。通讯员 褚惠强 摄

两台除雪利器亮相

本报讯(记者 吴明京 通讯员 褚惠强)近日,宁波公路部门进行了除冰雪演练,两台除雪利器亮相。

演练中的一辆吹雪车带有“歼五”发动机,主要吹雪部件即是发动机喷口。因为是演练,没有冰雪,吹雪车所到之处,替代用的黄沙瞬间被吹到了10多米外。据介绍,吹雪车喷出的热风达五六百摄氏度,到达地面的温度也能达到100多摄氏度,最大风力10级,能将1米厚的积雪瞬间吹散融化。

除雪车外,暴风雪除雪车也同时亮相。这辆车的上部有推雪铲和双头绞龙刷;中部为破冰机构,由切割冰面的切割滚轮和破碎冰面的轧刮滚轮组成,使冰面破碎,能够有效清除0至25厘米厚的浮雪和10至10厘米厚的压实冰雪;后部为扫冰雪排刷,破冰、铲雪、除雪它能一次性搞定。

不少新妈妈存在喂养误区 产科专家:哺乳频率最好8-10次/天

本报讯(记者 周科娜 通讯员 刘春霞)为解决母乳喂养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困惑,提高母乳喂养率,镇海龙赛医院于今年8月底开设了母乳喂养咨询门诊和24小时咨询热线,从3个多月的咨询情况看,半数以上新妈妈存在着母乳喂养误区。

“前来咨询的新妈妈都想用母乳喂养宝宝,但总是担心母乳不够,宝宝会饿着。于是,等孩子喝了母乳后,再冲上半瓶奶粉喂宝宝。”龙赛医院妇产科护士长、主任护师吴寅芬介绍说,实际上,只要新妈妈掌握科学的知识和正确的喂养方法,绝大多数人可以做到纯母乳喂养。

“除一些有禁忌症的妈妈外,不管产妇是顺产还是剖宫产,宝宝出生后在半小时内吮吸母乳,可促使早日下奶。”吴寅芬介绍,母乳的产生主要依赖宝宝自己吮吸的刺激。有些父母认为,刚刚经过剖宫产,身体虚弱,不适合母乳喂养,这是错误的认识。剖宫产妈妈在母乳喂养上跟顺产妈妈一样,产后初期在家人的协助下找个适当的喂奶姿势,也完全可以母乳喂养。

“我妈妈没奶或者奶水少,我也会不会没奶?”平时,这样的问题也时有人问起。吴寅芬说:“在乳汁分泌上,遗传的影响十分有限,乳汁和泪水、汗水一样,受到相应的刺激就会自然产生,而真正调控乳汁产量是宝宝的有效吮吸刺激。产后每天平均8-10次的哺乳,促进奶水大量产生,能满足宝宝的营养需求。”

临近年末 营销人员和一线工人有点紧缺

本报讯(记者 罗湘波)最近,上人力资源市场哪些工作好找?昨天,宁波市人力资源市场举办了一场综合性招聘会。招聘会上,不少企业要招营销人员和一线工人。

昨天上午,招聘会现场显得有些冷清,有20多家企业设摊招聘,求职者三三两两地在一些摊位上找工作。

熊先生双手插着口袋,逛了一圈。熊先生是一名机械维修工,目前在下应上班。熊先生再过一个多月就要回安徽老家了,因为明年想在宁波换个单位上班,趁着年底先找起来。

熊先生对一家五金件制造公司有点兴趣。不过他只是记下了对方公司名称和联系电话,没有去询问。熊先生告诉记者:“这家单位其他条件都不错,但工资不是很理想,过年回家还早,先备着。”

从9点30分到10点30分,记者留意到进

场求职者基本上都是不带简历的普工,找“办公室”岗位的求职者极少。

相对于求职者,企业这时候来招聘会也是想招一线工人和营销人员。

记者综合一些制造企业的情况发现,年末因为不少一线工人会提前回老家,部分生产任务紧的企业会招人填补空缺。记者从市人力资源市场了解到,目前招聘市场供求都相对平稳,还没有发现企业大量缺工的情况。

对于营销人员而言,即将到来的圣诞、元旦、春节将提供不错的工作机会。昨天进场招聘的20多家企业中,招聘营销类人员的就有11家。

此外,随着寒假到来,宁波一些教育培训机构也会出现缺人的状况,想要从事教育培训的求职者不妨留意一下这方面的招聘信息。

记者了解到,本周六(12月27日)有一场冬季大型人才交流会,将有350家企业进场招聘。

市区城乡居民大病保险3个月理赔近180万元 平安养老紧抓保险新国十条机遇 践行大病保险服务承诺

“您好!朱先生吗?我是平安的客服人员,向您做个回访……您对我大病保险服务是否满意?”近日,鄞州的朱先生为母亲办理了大病保险理赔,整个业务办理不到5分钟。

今年8月26日,平安养老保险宁波分公司与宁波市城镇医疗保险管理中心签署了宁波市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承办合同。随后平安养老保险宁波分公司在市医保、海曙、江东、江北、鄞州、镇海、北仑、东钱湖、大榭等社保服务网点分别派驻合署办公人员,并依托信息系统,为宁波市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参保人员提供大病保险政策解释、业务咨询、费用支付、待遇享受等服务。截至11月底,平安养老保险宁波分公司共为参保人员办理零星结算理赔案件222件,支付理赔款合计175.87万元。

平安养老保险宁波分公司总经理施俊培表示:“保险业新国十条亮点之一是提出要把商业保险建成社会保障

体系的重要支柱。平安养老紧抓保险新国十条机遇,积极参与我市保险创新综合示范区创建,践行大病保险服务承诺,不断完善运作机制,确保参保群众享受到高效、便捷的大病保险服务。”

服务指南:

一、大病保险如何办理零星报销手续?

参保(合)人员因急诊就医、转外就医、异地居住定点就医等发生符合规定的医疗费用先由个人垫付,然后在城镇居民医保、新农合规定的时间内,到参保关系所在地县(市)区医保经办机构申请医疗费用零星报销。参保人员就医发生的符合大病保险的医疗费,按先基本医疗保险、再大病保险的计算顺序进行结算。大病保险零星报销申请资料必须与基本医疗(城镇居民医保、新农合)报销资料完全一致,其中身份证、银行卡须审核原件,其他资料如已提供给基本医疗保险报销,则提供复印件即可。

二、宁波市市区大病保险零星报销网点:

市医保	解放南路257号(宁波市医保中心)
鄞州区	钱湖南路578号(鄞州区医疗保障管理中心)
海曙区	顺德路136弄58号晶威大厦4楼(海曙区医疗保险管理办公室)
江东区	兴宁路456号东方商务中心1号楼3楼(江东区社会医保所)
江北区	环城北路西段499号(江北区社会医疗保险管理所)
镇海区	骆驼街道金华南路55号(镇海区行政服务中心) 沿江西路200号(镇海区行政服务中心招宝山分中心)
北仑区	新建路1号(北仑新农合医疗管理中心) 四明山路700号太河商务大厦(北仑区社会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大榭开发区	滨海南路111号管委会东楼(大榭开发区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高新区	广贤路997号(宁波国家高新区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东钱湖	莫枝北路369号(东钱湖旅游度假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市人社局咨询热线:12333(工作时间)